

证券代码：833547

证券简称：深华建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任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4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何荒旭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

本次会议于召开3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实际到会监事3人。到会人持有公司股份284,000股，占股份总数的1.27%，会议由监事何荒旭女士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被任免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该任命监事会主席何荒旭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8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81%。

该任命监事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不能担任监事的情形。

（三）任命/免职的原因

原第二届监事会主席、股东代表监事张安琦女士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

关规定，选举何荒旭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

二、上述人员的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对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本次选举何荒旭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发生变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选举何荒旭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6日